

证券代码：832496

证券简称：首创大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与新沂首创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项目金额 18,930 万元（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拟与新沂首创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李伏京、刘静、游美华、裴自川、蔡然、赵亮、张英磊为关联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新沂首创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

住所：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大桥西路 199-1 号）

注册地址：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大桥西路 199-1 号）

注册资本：103,643,700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远池

控股股东：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新沂首创工业水处理有限公司。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246,399,9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100 %。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定价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具体采购内容：脱盐水装置设备、污水处理装置设备、回用水装置设备、零排放装置设备等。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和市场决定的，价格公允，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行为，遵循了有偿、公平、合理、自愿的原则。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引起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生变化，对公司行业地位、竞争格局及发展前景无不良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

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